

奉贤新城 12 单元 26A-01A 区域地块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景观灯光工程施工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Z3101001389001185001)

项目所在地区: 上海市

一、招标条件

本奉贤新城 12 单元 26A-01A 区域地块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景观灯光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国有资金 100%,招标人为上海建熠置业有限公司、上海奉贤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1. 项目名称: 奉贤新城 12 单元 26A-01A 区域地块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景观灯光工程; 2 规模:最高投标限价 142.369687 万元。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奉贤新城 12 单元 26A-01A 区域地块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景观灯光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奉贤新城 12 单元 26A-01A 区域地块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景观灯光工程)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具有依法注册成立的独立法人资格,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及相应的经营范围,企业营业执照需经年审合格;

2、具有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资质三级及以上资质;

3、项目负责人应具有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4、组织机构代码证;

5、税务登记证;(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只需提供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本项目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4 年 03 月 01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3 月 05 日 16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获取方式: 上述时间内(本项目法定节假日及公休日正常报名)至上海市奉贤区南桥镇古华路 410 号 305 室现场办理报名验证并购买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每本售价人民

币 1000 元，逾期不候。合格的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需携带：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3 月 21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上海市奉贤区南桥镇古华路 410 号 402 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3 月 21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上海市奉贤区南桥镇古华路 410 号 402 室

七、其他

1. 对招标文件中的内容如有疑问，可要求澄清。请于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以书面（传真）形式告知招标人，招标人将主动或依据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而修改招标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投标人在收到修改通知后应以传真或其他书面形式予以确认。

2. 如果供应商认为本采购项目对供应商的资格要求或者技术规格中存在倾向性或排斥性的内容，可以分别在投标报名截止时间或投标截止时间之前直接向上海建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询问或质疑，并附相关证明材料。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上海建熠置业有限公司、上海奉贤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上海市奉贤区南桥镇南桥路 563 号 3 楼

联 系 人：张娟

电 话：021-67185761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上海建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奉贤区南桥镇古华 410 号

联 系 人：邢伟民

电 话：13601925847

电子邮件：2498584160@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